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报告

(2017) 环监 (验) 字第 (B-013) 号

项目名称：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

委托单位：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

2017年7月

承担单位：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

主任：滕加泉

项目负责人：韩春

方案编写：韩春

一审：毛志瑛

二审：袁海勤

签发：李艳萍

现场监测负责人：韩春

参加单位：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

参加人员：殷磊、陈建宝、章文斌、杨红、黎超、
杨帆、邵小燕

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负责单位）

电话：0519-86661397

传真：0519-86662225

邮编：213001

地址：常州市浦前张家村 149 号

目 录

1. 前言	- 1 -
2. 验收监测依据	- 2 -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2 -
3.1 原有项目概况	- 2 -
3.1.1 原有一期项目	- 2 -
3.1.2 废气治理工程项目	- 2 -
3.2 该项目概况	- 3 -
3.2.1 项目基本情况	- 3 -
3.2.2 厂区主要构筑物	- 3 -
3.3.3 项目组成	- 4 -
3.3 设计进、出水水质	- 4 -
3.4 处理工艺	- 5 -
3.4.1 主体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 5 -
3.4.2 污泥处理工艺及贮运	- 8 -
3.5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 9 -
3.5.1 废水排放及其防治措施	- 9 -
3.5.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 9 -
3.5.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 9 -
3.5.4 固体废物及其处置	- 9 -
3.6 清洁生产	- 9 -
4.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意见	- 9 -
4.1 环评主要结论和建议	- 9 -
4.2 环评批复意见	- 10 -
5.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 10 -
5.1 污水排放标准	- 10 -
5.2 废气排放标准	- 11 -
5.3 厂界噪声标准	- 11 -

5.4 总量控制指标.....	- 12 -
6. 验收监测内容.....	- 12 -
6.1 污水监测.....	- 12 -
6.1.1 监测内容.....	- 12 -
6.1.2 监测结果与评价.....	- 13 -
6.2 废气监测.....	- 16 -
6.2.1 监测内容.....	- 16 -
6.2.2 监测结果与评价.....	- 16 -
6.3 噪声监测.....	- 19 -
6.3.1 监测内容.....	- 19 -
6.3.2 监测结果与评价.....	- 19 -
6.4 总量控制.....	- 19 -
7. 质量保证措施与监测分析方法.....	- 22 -
7.1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	- 22 -
7.2 监测分析方法.....	- 22 -
8. 环保管理检查.....	- 23 -
9. 结论和建议.....	- 26 -
9.1 结论.....	- 26 -
9.1.1 项目基本情况.....	- 26 -
9.1.2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 27 -
9.1.3 验收监测结果.....	- 27 -
9.2 问题及建议.....	- 29 -

附件清单：

附件 1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与建议；

附件 2 常州市环保局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附件 3 企业提供的资料等

附件 4 污泥委托处理协议

附件 5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6 企业提供的污水处理量的说明

附件 7 该项目 2 万吨/天污水处理扩建工程验收意见

附件 8 废气治理工程验收意见

附件 9 水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意见

附件 10 报告编制人员资质证明及在职证明

常州中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前言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程是西夏墅镇常州高新区纺织工业集中区配套的主要基础设施之一，由常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总公司投资建设。根据常州高新区纺织工业集中区规划要求，该区域污水集中处理，污水处理工程总建设规模拟为 60000m³/d，该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10000m³/d 处理工程已于 2005 年 9 月建成并通过验收投入运行。根据工业集中区污水量统计，现有工程已不能满足集中区污水处理要求，污水处理厂迫切需扩建，以满足西夏墅镇经济发展需要。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总投资 2500 万元，处理规模 3 万 m³/d，扩建后污水厂总处理规模达 40000 m³/d。污水处理达标后接入江边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管，最终排入长江。

2006 年 10 月公司委托常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 年 2 月常州市环保局对该项目予以批复（常环管[2007]10 号）。二期工程中 2 万 t/d（二期工程中南侧运行的两条处理线，含提标、除磷脱氮改造工程）项目已经于 2008 年 12 月通过验收。一期 1 万 t/d 处理工程已经停运，并且今后也不会再运行。由于卫生防护距离问题，北侧第三条线一直未投入试运行。

2013 年 12 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项目”通过了常州市新北环保局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项目主要建成集水池、调节池加盖，废气收集后经过三级净化装置（水、碱、氧化剂）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目前，北侧第三条处理线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已经搬迁完毕，公司向常州市环保局申请该工程北侧第三条处理线的验收。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委托，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承担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编写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和报告。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对该项目工程建设现状、污染物排放、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等进行了现场勘查，并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初步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监测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
- 2.3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 2.4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 2.5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常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2006 年 10 月）；
- 2.6 《关于对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常环管[2007]10 号，2007 年 2 月 5 日）；
- 2.7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2017 年 5 月）。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原有项目概况

3.1.1 原有一期项目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期工程位于常州市西夏墅镇常州高新区纺织工业集中区内，占地面积约 60538 平方米，日处理纺织印染废水能力 10000 吨。项目于 2005 年 12 月 27 日通过常州市环境保护局的验收。项目二期工程建成后，由于一期工程工艺落后，已经停运，并且以后也不会再运行。因此相关的环境问题也不再存在。

3.1.2 废气治理工程项目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项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由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审批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主要建成集水池、调节池加盖（加盖面积约 4000 平方米），废气收集后经过三级净化装置（水、碱、氧化剂）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于 2013 年 11 月 11 日经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核准同意投入试生产。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于 2013 年 11 月 27-29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编制

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表。2013年12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项目”通过了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

3.2 该项目概况

3.2.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扩建二期（30000m³/d）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项目性质：扩建工业污水处理工程

建设规模：设计规模为30000m³/d

投资总额：本项目总投资7100万元

占地面积：公司总占地面积约60538m²，一期占地面积25824m²，二期占地面积约34714m²，二期不新增用地。

人员编制：一期22人，二期不增加员工

工作时间：年工作365天，每天24小时运行，年总运行时间为8760小时

目前二期工程中“南侧两条处理线20000 m³/d”已于2008年12月通过了常州市环境保护局的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本次验收主要针对“北侧第三条处理线10000 m³/d”，由于南侧两条处理线验收时间较久远，并且公用及辅助工程三条处理线均共用，因此本次验收对已经验收的南侧两条线一并进行回顾性监测，对二期工程项目30000 m³/d整体验收。

3.2.2 厂区主要构筑物

二期扩建工程主要构筑物见表 3.2-1。

表 3.2-1 扩建工程建（构）筑物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平面尺寸（m）	标高（m）	数量	备注
1	调节池	48.00×85.00	-2.50~3.50	1座	钢筋混凝土
2	初沉池	Φ25.60×4.80	0.10~4.70	3座	钢筋混凝土
3	曝气池	78.00×30.00	-1.10~4.00	3座	钢筋混凝土
4	二沉池	Φ26.60×4.80	-1.20~3.20	3座	钢筋混凝土
5	混沉池	Φ26.60×4.80	-2.00~2.20	3座	钢筋混凝土

6	出水池	15.00×9.00	-3.50~2.00	1座	钢筋混凝土
7	污泥浓缩池	Φ17.00×4.60	-4.00~0.70	2座	钢筋混凝土
8	集水井	6.00×6.00	-6.40~0.20	1座	钢筋混凝土
9	风机房	28.24×15.24	单层	1座	混合结构
10	压滤机房	12.24×46.24	单层	1座	混合结构
11	加药间	12.00×9.60	单层	1座	混合结构
12	二级泵房	18.00×8.00	-2.50~5.00	1座	混合结构
13	营养液投加池	5.00×4.00×1.50	-1.50~0.20	1座	混合结构

3.3.3 项目组成

(1) 污水收集管网建设

常州高新区纺织工业集中区在最初规划时，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对集中区内污水管网进行了统一规划，建设园区通道时已将污水管网同步进行了铺设，污水最终汇集到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扩建工程中，废水收集的总管暂时能满足使用要求，不需另外铺设。

(2) 污水处理厂厂内工程

厂内工程主要包括二期工程主要构筑物，主要构筑物见表 3.2-1。

(3) 尾水排放工程

本项目污水借用市排水公司管网排入长江。目前排水管道已经接通，扩建工程不牵涉到尾水管网的建设问题。由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中出水池设计的比较高，扩建工程中另外设计一个低位出水池，处理后的尾水用提升泵提升进入排水总管。

3.3 设计进、出水水质

(1) 设计进水水质指标

印染废水的水质浓度随着印染工艺、品种的不同而变化，一般印染废水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的范围在 800~5000mg/L 之间。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定的接管标准为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1200mg/L，建设单位为保证稳定达标，将设计水质浓度从严要求，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要求的设计水质浓度如下：

表 3.3-1 废水设计处理水质

化学需氧量 (mg/L)	生化需氧量 (mg/L)	色度 (倍)	氨氮 (mg/L)	pH 值 (无量纲)	总磷 (mg/L)	悬浮物 (mg/L)	硫化物 (mg/L)
1200	500	512	35	6~11	8.0	600	10.0

(2) 设计出水水质指标

根据常环管[2004]110号《关于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期(10000m³/d)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后的废水执行DB32/670-2004《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因此二期扩建工程的排放标准参照该标准执行,标准值如下:

表 3.3-2 废水设计时排放标准

污染物	CODCr (mg/L)	BOD5 (mg/L)	色度 (倍)	氨氮 (mg/L)	pH 值 (无量纲)	总磷 (mg/L)	悬浮物 (mg/L)	硫化物 (mg/L)
排放标准	100	25	40	15	6~9	1.0	70	1.0

3.4 处理工艺

3.4.1 主体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1) 工艺流程

A/O+物化+化学除磷法工艺主要为:“厌氧(或缺氧)+好氧+物化+化学除磷法”组成。2008年10月公司实施“提标、除磷脱氮改造工程”,在活性污泥池中投加粉末活性炭。基本工艺流程见图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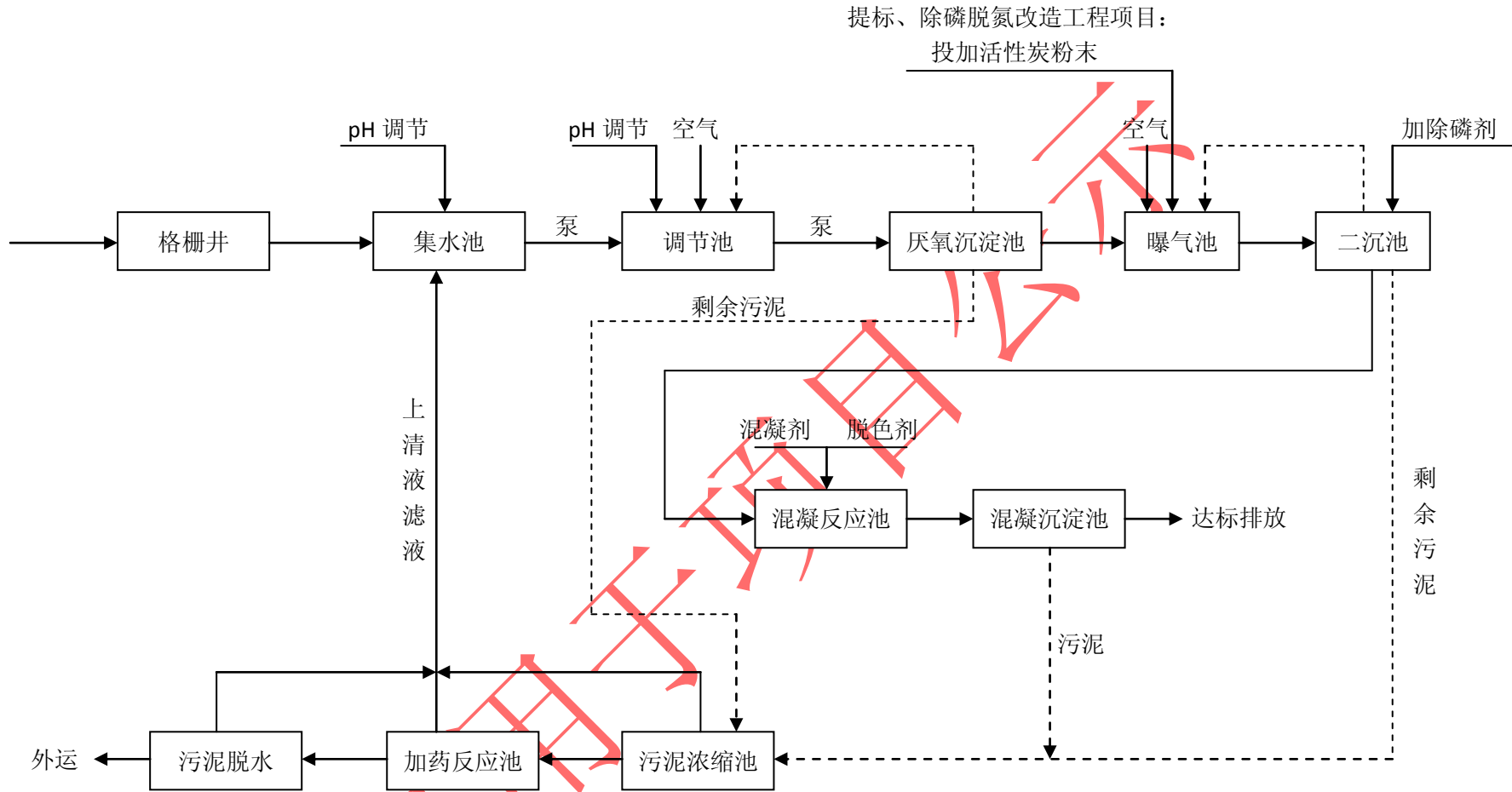


图 3.4-1 A/O+物化工艺流程图+化学除磷法

(2) 处理工艺流程简介

①利用现有的集水池，格栅出水滴加酸液，控制废水的 pH 至 9.5 左右，然后用泵将废水提升至调节池内。

②调节池内回流入初沉池的污泥，充分利用调节池的池容，使废水在池内产生水解酸化反应，提高废水的可生化性，并降低废水的色度。

调节池内设推流式搅拌机和曝气机，使调节池内的泥水保持流动状态，防止悬浮物在池内沉淀。

③用泵将调节池内的废水提升至初沉池内，废水在池内进行固液分离，沉淀污泥利用重力回流进入调节池，剩余污泥排入污泥浓缩池。

调节池、初沉池组成一套缺氧生化系统，采用该处理系统可有效的降低废水的污染物浓度，同时有助于后续好氧生化处理。

初沉池采用中心进水，周边出水的方式，刮泥机为单周边传动。

④初沉池出水自流进入好氧生化池，为了提高废水中污染物的去除效率，采用半推流式延时曝气活性污泥法。

半推流式延时曝气活性污泥法负荷较低，泥龄长，出水水质好，适用于处理要求较高的废水处理。

活性污泥法的进水方式设计成既可多点进水，也可一点进水，将根据实际操作过程中活性污泥池的进水浓度来确定。

2008 年 10 月公司进行了提标改造，在活性污泥池中投加活性炭粉末。该工程已经与二期工程中 2 万 m^3/d （二期工程中南侧运行的两条处理线）项目验收时一并通过验收。

⑤活性污泥池出水进入二沉池，二沉池出水自流进入混凝反应池。二沉池污泥用泵回流至活性污泥池，剩余污泥一部分排入调节池，一部分排入污泥浓缩池。

二沉池采用中心进水，周边出水的方式，刮泥机为双周边传动。

二沉池出水设加药反应区，混凝反应时间为 8min，采用水力搅拌将药剂与废水混合均匀，混凝剂投加采用计量泵。

⑥加药反应区进水同时，根据水质情况适当投加除磷剂、混凝剂（液体聚合氯化铝铁）或脱色剂，混凝剂的最大投放量不超过 0.5%。

⑦混凝反应池出水进入混凝沉淀池，废水在池内固液分离后，上清液自流进入出水池，沉淀污泥排入污泥浓缩池。

混沉池采用中心进水，周边出水的方式，刮泥机为单周边传动。

⑧用泵将出水池中的废水打入排水管网，管道出口安装计量装置及水质控制装置

⑨各沉淀池的污泥排入污泥浓缩池后，上清液溢流进入集水井，浓缩污泥排入已建成的污泥调质池，加入药剂反应后用泵送至脱水系统进行干化处理，干污泥按环保要求妥善处置。

3.4.2 污泥处理工艺及贮运

(1)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扩建工程全部采用带式压滤机进行污泥脱水，并将新增的污泥浓缩池设计为可以连续进泥、排泥的方式，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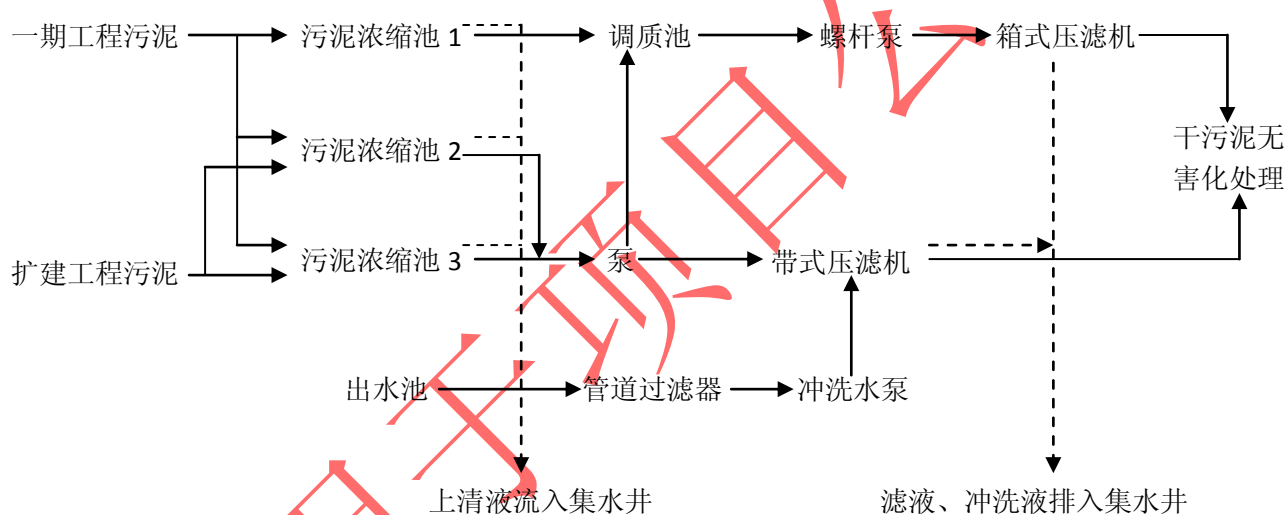


图 3.4-2 污泥处理工艺流程图

(2) 贮运要求

污泥临时堆放期间会散发恶臭物质，会对污水厂厂区及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影响程度的大小取决于污泥临时堆放的时间长短及临时堆放量，所以，污泥脱水机产生的污泥应及时外运，以减少污泥临时堆放量，缩短临时堆放时间，减轻对污水处理厂厂区内及周围环境的影响，脱水污泥在运输过程中应注意防渗漏、防散落，运输车辆不宜装载过满，应注意遮盖，防止污泥散落影响道路卫生及周围环境。

3.5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3.5.1 废水排放及其防治措施

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水公司管网排入长江。

3.5.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在污水处理的曝气池、沉砂池和污泥脱水时均有恶臭气体产生，主要恶臭污染物为氨、三甲胺、硫化氢、甲硫醇、甲硫醚，最常见的是硫化氢和氨。

2013年12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项目”通过了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项目主要建成集水池、调节池加盖，废气收集后经过三级净化装置（水、碱、氧化剂）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排放。

3.5.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该项目新增主要噪声源为鼓风机、带式压滤机和各类水泵。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是隔音房、消声器等。

3.5.4 固体废物及其处置

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委托常州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常州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6 清洁生产

本项目采用半推流式活性污泥法处理工艺，该工艺符合《印染行业水污染防治技术政策》中第三条第4款“印染废水治理宜采用生物处理技术和物理化学处理技术相结合的综合治理路线”的要求，这是目前采用较多，较成熟、较先进的污水处理工艺，实践证明，在进水水质、水量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污水厂尾水能够达到DB32/670-2004《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同时在节能降耗方面也做了一系列措施，项目具有一定的清洁生产水平。

4.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意见

4.1 环评主要结论和建议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和建议，见附件1。

4.2 环评批复意见

《关于对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常环管[2007]10号，2007年2月5日，见附件2。

5.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5.1 污水排放标准

(1) 执行标准

污水排放执行 DB32/670-2004《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5.1-1。

表 5.1-1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排放标准
1	化学需氧量 (mg/L)	≤100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5
3	色度 (倍)	≤40
4	氨氮 (mg/L)	≤15
5	pH 值 (无量纲)	6~9
6	TP (mg/L)	≤1.0
7	硫化物 (mg/L)	≤1.0
8	悬浮物 (mg/L)	≤70

(2) 参照标准

根据相关验收要求，项目批复后出台新标准需参照执行。污水排放参照执行 DB32/T1072-2007《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表3中纺织染整工业排放限值；GB4278-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中直接排放限值。当两标准项目交叉时，参照较严格的标准，具体参照标准值见表5.1-2。

表 5.1-2 参照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序号	污染物	排放标准	备注
1	化学需氧量 (mg/L)	≤60*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标准参照执行 DB32/T1072-2007 表 3 中纺织染整工业排放限值；其余指标参照执行 GB4278-2012 表 2 中直接排放限值。
2	氨氮 (mg/L)	≤5*	
3	TN (mg/L)	≤15*	
4	TP (mg/L)	≤0.5*	
5	pH 值 (无量纲)	≤6~9	
6	色度 (倍)	≤50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	
8	硫化物 (mg/L)	≤0.5	
9	悬浮物 (mg/L)	≤50	

5.2 废气排放标准

废气执行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5.2-1。

表 5.2-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限值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量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氨	/	20	8.7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硫化氢	/		0.58	0.06	
臭气浓度	/		/	20	

备注：臭气浓度无量纲。

5.3 厂界噪声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 III 类标准；同时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新旧标准具体排放标准限值相同，具体排放限值见表 5.3-1。

5.3-1 厂界噪声标准

功能区	昼间	夜间
3 类	≤65dB (A)	≤55 dB (A)

5.4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执行该项目环评批复中核定量，具体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5.4-1。

表 5.4-1 变动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t/a)

污染物名称		新增排放量	全公司排放量	备注
水污染物	污水年排放量	≤1095万吨	≤1460万吨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
	污水日排放量	≤3万吨	≤4万吨	
	COD _{Cr}	≤1095	≤1460	
	BOD ₅	≤273.75	≤365	
	SS	≤766.5	≤1022	
	NH ₃ -N	≤164.3	≤219.05	
	TP	≤10.95	≤16.45	
	硫化物	≤10.95	≤14.6	
固废		0		

6.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中北侧处理线 10000m³/d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运行的全面考核，同时对南侧两条处理线 20000m³/d 运行状况进行回顾性监测，通过对该二期工程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是否满足总量控制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应保证生产正常、工况稳定，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2017年6月13日、14日现场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污水日处理量分别为 2.639 万吨、2.2544 万吨，均大于设计处理能力的 75%，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

6.1 污水监测

6.1.1 监测内容

污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1-1，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1-1 污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集水池	pH 值、COD _{Cr} 、BOD ₅ 、色度、SS、NH ₃ -N、TP、TN、硫化物	监测两天 每天三次
2	出水池	pH 值、COD _{Cr} 、BOD ₅ 、色度、SS、NH ₃ -N、TP、TN、硫化物	
备注	/		

公司污水排放口安装了 COD、氨氮、总磷在线仪，2012 年 12 月通过了常州市环境保护局验收（常环在验[2012]020 号），本次验收不再进行在线仪比对监测验收。

6.1.2 监测结果与评价

本次验收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6.1-2~表 6.2-5，监测结果表明：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硫化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色度均符合 DB32/670-2004《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总氮排放浓度无相应评价标准，不做评价。

根据相关验收要求，项目批复后出台新标准需参照执行。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均符合 DB32/T1072-2007《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表 3 中纺织染整工业排放限值；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色度均符合 GB4278-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直接排放限值。

表 6.1-2 污水处理进、出口水质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污水处理进口 mg/L				污水处理出口 mg/L				执行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值 (mg/L)	处理效率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或范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或范围			
2017/06/13	pH 值	8.87	9.02	7.95	7.95~9.02	6.04	6.03	6.02	6.02~6.04	6~9	6~9	/
	悬浮物	56	74	79	70	17	20	19	19	≤70	≤50	73.2
	化学需氧量	480	493	491	488	48.7	46.8	45.2	46.9	≤100	≤60	90.4
	氨氮	6.10	5.97	20.6	10.9	0.133	0.108	0.143	0.128	≤15	≤5	98.8
	总氮	9.50	10.4	24.2	14.7	5.30	6.36	4.49	5.38	/	≤15	63.4
	总磷	1.14	1.20	0.960	1.10	0.020	0.028	0.028	0.025	≤1.0	≤0.5	97.7
	色度	棕红色 50 倍	棕红色 50 倍	棕红色 50 倍	/	浅棕色 16 倍	浅棕色 8 倍	浅棕色 8 倍	/	≤40	≤50	/
	生化需氧量	284	278	276	279	0.6	0.6	0.8	0.7	≤25	≤20	99.8
	硫化物	0.319	0.951	1.39	0.887	ND	ND	ND	ND	≤1.0	≤0.5	/
备注	<p>1. pH 值无量纲，色度单位稀释倍数。</p> <p>2. 未检出用“ND”表示，硫化物的检出限为 0.0005mg/L。</p> <p>3. 执行标准《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670-2004)，参照标准为《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78-2012)、《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p>											

表 6.1-3 污水处理进、出口水质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污水处理进口 mg/L				污水处理出口 mg/L				执行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值 (mg/L)	处理效率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或范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或范围			
2017/06/14	pH 值	8.28	7.89	8.82	7.89~8.82	6.52	6.54	6.50	6.50~6.54	6~9	6~9	/
	悬浮物	81	77	71	76	11	9	13	11	≤70	≤50	85.6
	化学需氧量	550	569	564	561	48.7	46.2	45.6	46.8	≤100	≤60	91.7
	氨氮	4.60	2.54	14.2	7.11	0.043	0.027	0.036	0.035	≤15	≤5	99.5
	总氮	17.9	14.7	30.5	21.0	9.19	7.88	7.42	8.16	/	≤15	61.2
	总磷	4.47	4.41	1.78	3.55	0.025	0.025	0.027	0.026	≤1.0	≤0.5	99.3
	色度	棕红色 50 倍	棕红色 50 倍	棕红色 50 倍	/	浅棕色 16 倍	浅棕色 8 倍	浅棕色 8 倍	/	≤40	≤50	/
	生化需氧量	270	271	270	270	0.5	0.6	0.5	0.5	≤25	≤20	99.8
	硫化物	1.33	1.09	3.57	2.00	ND	ND	ND	ND	≤1.0	≤0.5	/
备 注	<p>1. pH 值无量纲，色度单位稀释倍数。</p> <p>2. 未检出用“ND”表示，硫化物的检出限为 0.0005mg/L。</p> <p>3. 执行标准《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670-2004)，参照标准为《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78-2012)、《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p>											

6.2 废气监测

6.2.1 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2-1，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序号	污染源	治理设施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调节池收集 废气	水+碱+氧化剂 三级喷淋吸收 装置	治理设施进口	氨、硫化氢	监测两天，每 天三次
			治理设施出口	氨、硫化氢	
2	无组织排放	/	无组织排放监 控点 3 个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备注	/				

6.2.2 监测结果与评价

本次验收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2-2~表 6.2-3，监测结果表明：

(1)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调节池收集废气治理设施排气筒排气中，氨、硫化氢排放量均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标准，氨、硫化氢排放浓度无相应评价标准，不做评价。

(2)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二级标准（新扩改建）。

表 6.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 位	排放标准	监测结果						
				2017/06/13			2017/06/1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调节池收集 废气治理设 施进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2.37×10 ⁴	2.34×10 ⁴	2.39×10 ⁴	2.40×10 ⁴	2.42×10 ⁴	2.44×10 ⁴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	0.91	1.02	1.06	1.84	1.70	1.59
		排放量	kg/h	/	0.022	0.024	0.025	0.044	0.041	0.039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	11.6	16.3	17.6	14.1	14.5	10.9
		排放量	kg/h	/	0.275	0.381	0.421	0.338	0.351	0.266
调节池收集 废气治理设 施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2.34×10 ⁴	2.33×10 ⁴	2.42×10 ⁴	2.34×10 ⁴	2.43×10 ⁴	2.52×10 ⁴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	0.39	0.26	0.52	0.59	0.57	0.55
		排放量	kg/h	≤8.7	9.13×10 ⁻³	6.06×10 ⁻³	0.013	0.014	0.014	0.014
		去除率	%	/	58.5	74.8	48.0	68.2	65.9	64.1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	0.010	0.008	0.007	0.012	0.014	0.010
		排放量	kg/h	≤0.58	2.34×10 ⁻⁴	1.86×10 ⁻⁴	1.69×10 ⁻⁴	2.81×10 ⁻⁴	3.40×10 ⁻⁴	2.52×10 ⁻⁴
		去除率	%	/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备 注	1. 排气筒高度为 20 米。 2. 执行标准为《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6.2-3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臭气浓度	硫化氢	氨
2017/06/13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1#	第一次	<10	0.002	0.09
		第二次	<10	0.002	0.12
		第三次	<10	0.002	0.09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2#	第一次	<10	0.002	0.09
		第二次	<10	0.002	0.08
		第三次	<10	0.002	0.07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3#	第一次	<10	0.002	0.09
		第二次	<10	0.003	0.07
		第三次	<10	0.003	0.10
2017/06/14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1#	第一次	<10	0.002	0.10
		第二次	<10	0.002	0.12
		第三次	<10	0.002	0.07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2#	第一次	13	0.002	0.05
		第二次	<10	0.002	0.08
		第三次	<10	0.002	0.05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3#	第一次	<10	0.002	0.07
		第二次	17	0.002	0.10
		第三次	<10	0.002	0.07
最大值			17	0.003	0.12
执行标准			≤20	0.06	1.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	1. 臭气浓度无量纲; 2. 2017年6月13日、14日监测时风向均为东风。				

6.3 噪声监测

6.3.1 监测内容

噪声源主要是鼓风机、带式压滤机、泵类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等。

本次监测在东、南、西、北厂界设 4 个噪声测点，监测 2 天，昼、夜间各监测一次。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6-1。

6.3.2 监测结果与评价

本次验收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3-1。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表 6.3-1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测试值		标准值		超标量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7/06/13	▲1 [#] (东厂界)	57.1	53.0	≤65	≤55	0	0
	▲2 [#] (南厂界)	55.5	53.6	≤65	≤55	0	0
	▲3 [#] (西厂界)	56.7	53.3	≤65	≤55	0	0
	▲4 [#] (北厂界)	52.4	48.8	≤65	≤55	0	0
2017/06/14	▲1 [#] (东厂界)	55.6	52.3	≤65	≤55	0	0
	▲2 [#] (南厂界)	55.0	52.8	≤65	≤55	0	0
	▲3 [#] (西厂界)	58.7	51.2	≤65	≤55	0	0
	▲4 [#] (北厂界)	50.6	48.1	≤65	≤55	0	0
2017/06/13	鼓风机	90.6		/	/	/	/
	泵	76.3		/	/	/	/
备注	监测期间, 天气阴, 风速 0.0~3.3m/s。测量结果未做修正。						

6.4 总量控制

废水污染物总量核算表见表 6.4-1。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考核见表 6.4-2, 由表可见: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排放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总磷、硫化物及污水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的批复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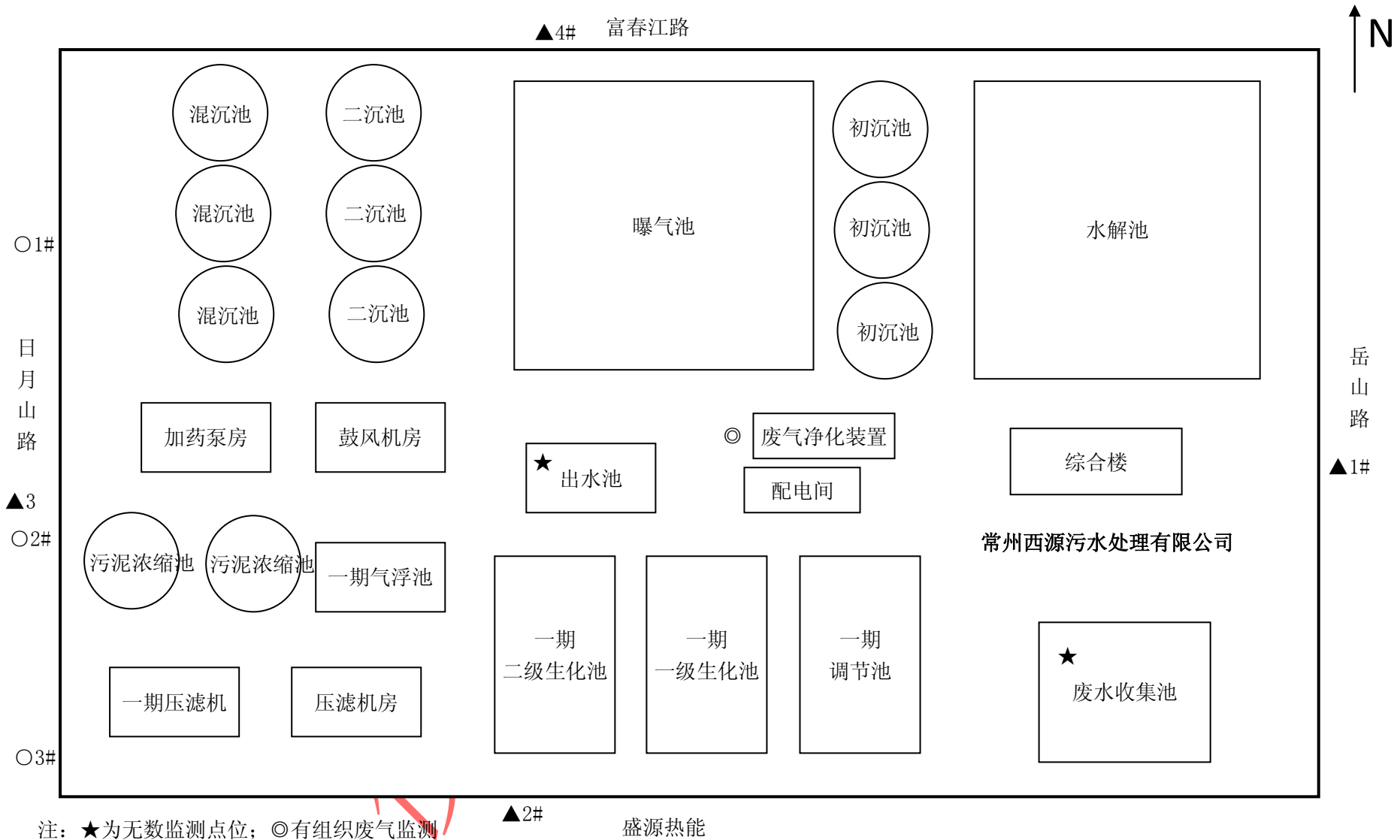
固体废弃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表 6.4-1 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核算表

污染物名称	接管口实测平均浓度 (mg/L)	废水量 (万吨/年)	核算总量 (t/a)
化学需氧量	46.8	560.29	262.2
五日生化需氧量	0.6		3.36
悬浮物	15		84.04
氨氮	0.082		0.459
总磷	0.026		0.146
硫化物	未检出		—
备注	废水量由企业出水流量计提供数据核算。		

表 6.4-2 污染物总量控制（考核）指标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二期项目 环评批复总量	全公司 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测 核算总量
考核 指标	废水量	≤1095 万吨/年	≤1460 万吨/年	560.29 万吨/年
	化学需氧量	≤1095	≤1460	262.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73.75	≤365	3.36
	悬浮物	≤766.5	≤1022	84.04
	氨氮	≤164.3	≤219.05	0.459
	总磷	≤10.95	≤16.45	0.146
	硫化物	≤10.95	≤14.6	—
固体废弃物	排放量	0		0
备注	1. 浓度未检出不计算排放速率及排放总量。 2. 由于一期项目已经停运，本项目核算排放量即为全公司实际排放量。			



注：★为无数监测点位；◎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厂界噪声监测点位；○为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7. 质量保证措施与监测分析方法

7.1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

(1) 及时了解生产工况，验收监测时生产负荷均应达到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4)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采样仪器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中心内的《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工作。

(5)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中心内的《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工作要求进行，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污水样品增加 10% 的现场平行样、10% 实验室平行样和 10% 实验室加标回收样（或标准样）。

(6) 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7.2 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2-1。

表 7.2-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污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COD _{Cr}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3.3.2.3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NH ₃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195-2005
	TP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TN	水质 总氮的测定 连续流动-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667-2013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16489-1996
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3.1.11.2/5.4.10.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备注	/	

8. 环保管理检查

8.1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2006 年 10 月公司委托常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 年 2 月常州市环保局对该项目予以批复（常环管[2007]10 号）。二期工程中 2 万 t/d（二期工程中南侧运行的两条处理线，含提标、除磷脱氮改造工程）项目已经于 2008 年 12 月通过验收。一期 1 万 t/d 处理工程已经停运，并且今后也不会再运行。由于卫生防护距离问题，北侧第三条线一直未投入试运行。北侧第三条处理线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已经搬迁完毕，公司向常州市环保局申请该工程北侧第三条处理线的验收。受常州市环保局委托，常州市环境中心负责该项目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

8.2 环保设施实际完成及运行情况（其中包括：按规定或设计的流量计量装置、监测设施、监测孔与监测平台，排水管网，各种堆存场的建设，各种必要的标志设置等）；

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水公司管网排入长江。

2013 年 12 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项目”通过了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项目主要建成集水池、调节池加盖，废气收集后经过三级净化装置（水、碱、氧化剂）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排放口（接管口）安装有流量计、COD_{Cr}、氨氮、总磷在线仪，并且已经 2012 年 12 月通过了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排气筒开设有规范的监测孔，并设置有监测平台。各排放口、固废堆场均设置有标志牌。

8.3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污水处理操作规程、各个部门及每个岗位的职责、应急预案制度、运行交接班制度、现场巡视制度、设备维护保养制度、例会制度、节假日值班制度、化验室管理制度等。

8.4 环境保护监测机构、人员和仪器设备的配置情况；

公司有 6 名专职检测人员，开展 COD、BOD、pH 值、色度、总磷、总氮、氨氮、SS 等常规指标的检测，并不定期分析溶解性固体、MLSS、MLVSS、DO、氯化物等指标。

8.5 存在潜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隐患的建设项目，制定相应的应急制度，配备和建设的应急设备及设施情况；

该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污染事故防范措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设置了容积为 1200m³ 的事故池，并在尾水排放口安装了截留控制装置。

8.6 工业固（液）体废物是否按规定或要求处置和回收利用；

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委托常州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常州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8.7 生态恢复、绿化建设及植被恢复落实情况；

绿化面积约为 30000 平方米，绿化率达到 41%。

8.8 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将污染物排放量降到最低；

本项目采用半推流式活性污泥法处理工艺，该工艺符合《印染行业水污染防治技术政策》中第三条第 4 款“印染废水治理宜采用生物处理技术和物理化学处理技术相结合的综合治理路线”的要求，这是目前采用较多，较成熟、较先进的污水处理工艺，实践证明，在进水水质、水量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污水厂尾水能够达到 DB32/670-2004《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的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标准。同时在节能降耗方面也做了一系列措施，项目具有一定的清洁生产水平。

8.9 就该项目对周围居民进行公众调查。

原有的环境敏感点已经搬迁完毕，目前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200 米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点。经现场调查，所在地近期未发生与项目相关的污染事故，也无投诉。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见下表 8-1，实发 50 份，收回 50 份。

表 8-1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

项 目	人数	比例 (%)	
您对该项目运行后周围环境质量是否满意	很满意	50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很不满意	0	0
您认为该项目运行后对您影响较大的污染物是	没有	50	100
	废气	0	0
	污水	0	0
	噪声	0	0
	固废	0	0
	其它污染物	0	0
您是从何信息渠道了解该项目的信息	报纸	2	4
	电视、广播	0	0
	标牌宣传	39	78
	民间信息	11	22
根据您掌握的情况，认为该项目对环境质量造成的危害/影响是	严重	0	0
	较大	0	0
	一般	7	14
	较小	43	86
	不清楚	0	0
从环保角度出发，您对该项目持何种态度	坚决支持	49	98
	有条件赞成	1	2
	无所谓	0	0
	反对	0	0

9. 结论和建议

9.1 结论

9.1.1 项目基本情况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程是西夏墅镇常州高新区纺织工业集中区配套的主要基础设施之一，由常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总公司投资建设。根据常州高新区纺织工业集中区规划要求，该区域污水集中处理，污水处理工程总建设规模拟为 60000m³/d，该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10000m³/d 处理工程已于 2005 年 9 月建成并通过验收投入运行。根据工业集中区污水量统计，现有工程已不能满足集中区污水处理要求，污水处理厂迫切需扩建，以满足西夏墅镇经济发展需要。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总投资 2500 万元，处理规模 3 万 m³/d，扩建后污水厂总处理规模达 40000 m³/d。污水处理达标后接入江边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管，最终排入长江。

2006 年 10 月公司委托常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 年 2 月常州市环保局对该项目予以批复（常环管[2007]10 号）。二期工程中 2 万 t/d（二期工程中南侧运行的两条处理线，含提标、除磷脱氮改造工程）项目已经于 2008 年 12 月通过验收。一期 1 万 t/d 处理工程已经停运，并且今后也不会再运行。由于卫生防护距离问题，北侧第三条线一直未投入试运行。

2013 年 12 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项目”通过了常州市新北环保局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项目主要建成集水池、调节池加盖，废气收集后经过三级净化装置（水、碱、氧化剂）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目前，北侧第三条处理线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已经搬迁完毕，公司向常州市环保局申请该工程北侧第三条处理线的验收。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委托，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承担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编写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和报告。

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现场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污水日处理量分别为 2.639 万吨、2.2544 万吨，均大于设计处理能力的 75%，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

9.1.2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2006年10月公司委托常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年2月常州市环保局对该项目予以批复（常环管[2007]10号）。二期工程中2万t/d（二期工程中南侧运行的两条处理线，含提标、除磷脱氮改造工程）项目已经于2008年12月通过验收。一期1万t/d处理工程已经停运，并且今后也不会再运行。由于卫生防护距离问题，北侧第三条线一直未投入试运行。北侧第三条处理线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已经搬迁完毕，公司向常州市环保局申请该工程北侧第三条处理线的验收。受常州市环保局委托，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常州市环境中心负责该项目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

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水公司管网排入长江。

2013年12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项目”通过了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项目主要建成集水池、调节池加盖，废气收集后经过三级净化装置（水、碱、氧化剂）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排放口（接管口）安装有流量计、COD_{Cr}、氨氮、总磷在线仪，并且已经2012年12月通过了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排气筒开设有规范的监测孔，并设置有监测平台。各排放口、固废堆场均设置有标志牌。

9.1.3 验收监测结果

9.1.3.1 污水

经监测，2017年6月13日、14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硫化物排放浓度及pH值范围、色度均符合DB32/670-2004《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总氮排放浓度无相应评价标准，不做评价。

根据相关验收要求，项目批复后出台新标准需参照执行。2017年6月13日、14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均符合DB32/T1072-2007《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

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表 3 中纺织染整工业排放限值；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色度均符合 GB4278-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直接排放限值。

9.1.3.2 废气

(1)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调节池收集废气治理设施排气筒排气中，氨、硫化氢排放量均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标准，氨、硫化氢排放浓度无相应评价标准，不做评价。

(2)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二级标准（新扩改建）。

9.1.3.3 噪声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13 日、14 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9.1.3.4 固体废弃物

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委托常州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常州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9.1.3.5 总量控制

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排放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硫化物及污水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的批复要求。

固体废弃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9.1.3.6 总结论

该项目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项目所测的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所测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该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

要求；环评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基本落实。

9.2 问题及建议

(1) 公司应制定合理的污水接管浓度限值，严格控制各企业的排水浓度，以确保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转，并尽可能将所在区域内生活污水接入污水厂集中处理。

(2) 公司应加强管理，落实日常监测，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仅供内部项目使用